

未完成的无法进行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的选课,也无法查询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成绩。

四. 排课要求

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中的“排课管理”模块现已开放,开放时间截至 2018 年 2 月 25 日(周日)24:00。各单位须严格按照学校排课的基本安排排研究生课程,按 45 分钟课时

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选课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26 日(周一)10:00 至 2018 年 3 月 10 日(周日)24:00。各单位须按照《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选课系统操作指南》(附件 4)的要求进行选课。

公共课选课安排详见附件 5。关于大研九班的公共课选课安排详见附件 6。

六. 本科毕业班学生提前修读研究生课程试点工作

研究生选课结束后,部分院系的本科毕业班学生可以提前修读研究生专业课程。研究生选课系统将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(周二)10:00 至 2018 年 3 月 25 日(周三)10:00 开放,仅限试点院系的应届本科毕业班学生选择试点课程。试点课程列表详见附件 7。

本科毕业班学生提前修读研究生专业课程的成绩考核、学分记载和转换,按照研通字[2017]17 号(附件 6)的相关原则执行。

七. 毕业生学分审查

各单位应在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选课开始前预审 2018 年预计毕业学生的已修学分情况。对尚未达到培养方案学分数要求的,应指导其尽快修满课程学分。当学期仍有课程在修读中的研究生不得申请毕业。

2018 年 3 月 5 日(周一)9:00 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(周五)17:00,各单位应全面审核截至 2018 年 6 月毕业研究生的学分情况,检查其已修课程成绩是否准确、完整,已获得的学分是否已满足所在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。研究生因联合培养需申请学分

的，须提交正式成绩单，并附官方的成绩考核、学分数计算的标准或说明，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的审核认可后予以转换，并登录进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。

通过毕业学分审核的研究生，方可申请参加学位论文预审。

八. 联系电话

邯郸校区：65643993

枫林校区：54237024

附件 1：2017-2018 学年课程节次表

附件 2：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选、退课注意事项

附件 3：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学位公共课选课要求（非医学类）

附件 4：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公共课选课要求（医学类）

附件 5：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毕业班学生可提前修读研究生专业课程列表

附件 6：关于开展本科毕业班学生提前修读研究生专业课程试点工作的通知（研通字[2017]17号）